

##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永丰者”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丰文化”或“上市公司”）“永丰者”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23年8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3年8月21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持有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召集、主持，会议应到42人，实到42人，代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10,484,200份，占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87.37%。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

####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成立“永丰者”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成立管理委员会，对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人。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任期为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10,484,20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弃权0份。

#####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永丰者”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

## 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选举林冰莹女士、陈煜纯女士及林镇纯女士等三人担任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为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 9,639,28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91.94%；反对 0 份；弃权 0 份。持有人林冰莹女士、陈煜纯女士及林镇纯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表决份额 844,920 份。

###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永丰者”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的顺利进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 2、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代表全体持有人对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 3、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 4、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
- 5、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 6、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签署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合同及相关协议文件；
- 7、按照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决定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事项，以及被取消资格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处理事项，包括增加持有人、持有人份额变动等，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另有规定的情形除外；

8、按照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审议确定因个人离职等原因而收回的份额等的分配/再分配方案，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另有规定的情形除外；

9、决策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回收、承接以及对应收益的兑现安排；

10、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

11、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除应当由持有人会议决策事项外的其他特殊事项；

12、代表全体持有人签署相关文件；

13、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14、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约定的其他应由管理委员会履行的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 10,484,2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 三、备查文件

（一）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永丰者”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6日